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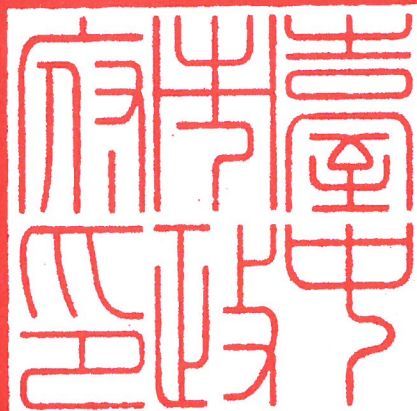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計字第106003237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發布實施「訂正中部科學工業園區台中基地附近特定區計畫【機關用地（五）範圍】案」都市計畫書、圖，並自106年2月23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一、都市計畫法21條及28條。

二、行政院106年1月25日院授內營都字第1060801282號函暨內政部106年1月23日台內營字第1050094611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地點：本府公告欄（臺灣大道市政大樓）、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告欄、本市大雅區公所。

二、公告內容：比例尺一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一份。

市長 林佳龍